

# 武定县人民法院移动数字法庭设备采购

## 竞争性谈判公告

本项目武定县人民法院移动数字法庭设备采购已获批准，采购人为武定县人民法院，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已落实，项目已具备竞争性谈判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选择本项目的实施单位。

### 1. 项目概况与谈判范围

1.1 项目地点：武定县

1.2 标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1.3 预算金额：19 万元。

1.4 谈判范围：武定县人民法院移动数字法庭设备采购，包含便携式庭审主机、庭审专用摄像机、高保真拾音器、三角架、拉杆箱及其他配件等（具体内容县详见技术参数要求及供货需求明细表）：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技术参数  | 数量  |
|----|---------|---|-----|
| 1  | 便携式庭审主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可连接打印机、扫描仪等设备。并集光盘刻录、视频显示、硬盘备份、网络传输等功能于一体，安全稳定、简单实用；</li><li>➤ 便携式主机具备 3 路或以上 SDI 1080P 视频输入，最少 1 路 HDMI 和 1 路 VGA 输入，支持 HDMI 和 VGA 同时输出，输出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60Hz，4 路或以上 USB 接口，最少两个千兆百兆自适应网口。</li><li>➤ 自带大容量聚合物锂电池容量 8000MAH 以上，可正常续航 2 小时不间断庭审。</li><li>➤ 便携式主机具备 1 路或以上音频三星卡龙头输出，无需额外对拾音器供电即可使用。</li><li>➤ 为保证办案效率，庭审主机必须具备在不停止同步刻录时可通过硬盘回放观看当前案件视频。</li><li>➤ 主机具备 4 个 DC12V 摄像机独立供电接口，具备内置 15.6 寸或以上高清 1080P 显示屏，内置扬声器。</li><li>➤ 庭审刻录具备 32 哈希值本机校验，在其它电脑播放时需要输入 6 位数密码才可以进行浏览。</li><li>➤ 光盘带质量自动检测功能，光盘合格后会显示相对应光盘信息，此时可直接开始庭审。长时间读取不到光盘信息时则表示光盘不合格，对不符合刻录要求的光盘自动弹出，刻录结束后自动封闭盘。可双光盘实时同步直刻、接力刻录。</li><li>➤ 刻录主机需具备双盘实时刻录功能，并具有更换光盘视频时间不间断功能模式（第一张光盘刻满之后，重新放入第二张光盘，系统</li></ul> | 1 台 |

|   |         |  |     |
|---|---------|--|-----|
|   |         | <p>会把跟换光盘时的录像刻录到第二张光盘内，实现前后双光盘的视频时间不间断，支持断电续刻功能，保证特殊情况下无硬盘时光盘可刻录（支持大容量蓝光碟的刻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庭审主机具备支持庭审笔录及证据的远程交互。庭审主机具备主摄像机云台方位、镜头焦距、拾音器增益调整控制功能，内置硬盘分别与光盘同步直刻、双光盘可脱离硬盘单独直刻，保证特殊情况下无硬盘时光盘可刻录。可设置同时录像，也可设定第一光驱刻录时间，第二光驱在第一光驱接近封盘时，自动启动刻录。直持双硬盘同时备份录像，也可设置接力录像。数据光盘快速复制、文件补刻和追刻功能，数据断电恢复、跨机光盘数据恢复、支持远程提审功能，同时支持庭审笔录及证据的远程交互。</li> <li>➤ 具备 UI 操作界面，无需其他电脑即可实现主机的设置、前端设备的添加、管理、刻录、录像操作等。可直接输入多个案件信息，可通过案件信息查询庭审录像、录像备份刻录等。具备数据后期剪辑功能，根据案情需求对其重点部分进行剪辑拷贝。硬盘数据双光盘同时复制，网络下载。</li> <li>➤ 高清画中画叠加，支持不少于 4 个画面叠加，具有一键刻录功能，刻录画面可任意选择。实时直刻、脱离硬盘实时直刻。光盘刻录可自行设定单张光盘刻录时长，可实现单张普通 DVD 光盘刻录 1 路 1080P 高清视频 6 小时以上。</li> <li>➤ 刻录光盘自带光盘播放器，可实现在任意电脑上自动播放，无需安装软件。光盘播放器可直接浏览笔录信息，笔录问答联动视频，光盘自动识别。可实现无光盘时，单独控制主机庭审录像。主机可实现温湿度信息叠加，案件信息片头叠加。主机本身支持录像回放及光盘回放，可实现高清视频同步回放，具有重点标记功能，可实现录像回放快速定位。</li> <li>➤ 主机具备公安部刑事技术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检测报告（需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加盖厂家公章）。</li> <li>➤ 主机生产厂家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需提供认证复印件证明加盖厂家公章）。</li> </ul> |     |
| 2 | 庭审专用摄像机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具备 HD-SDI 视频输出；≥200 万像素，20 倍光学变焦，1/4 COMS 1080P, IRCUT 双滤功能。</li> <li>➤ 数字宽动态；水平镜像；图像翻转；背光补偿；图像质量调整功能。</li> <li>➤ 自动聚焦模式；自动/手动/室内/室外白平衡；</li> <li>➤ 支持焦段范围 F=5mm~90mm F/2 视场角 (W-T) H:52.5° ~3° 40° (W) ~2.3° (T)</li> <li>➤ 信噪比≥50dB。同步方式：内同步</li> <li>➤ 通讯协议支持 Pelco. D/P</li> <li>➤ 最低照度彩色：0.01Lux 黑白：0.001 Lux</li> <li>➤ 工作环境：-10℃ ~50℃、%10RH~60%RH</li> <li>➤ 电源供电 DC12V±10%；功耗：≤4W</li> </ul>  | 3 个 |

|   |        |   |    |
|---|--------|---|----|
| 3 | 高保真拾音器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拾音面积： 5平方米-150平方米</li> <li>➤ 拾音距离最远距离：10米</li> <li>➤ 音频传输距离：3000米</li> <li>➤ 灵敏度：-40dB</li> <li>➤ 频率范围：20~30kHz</li> <li>➤ 指向特性：全向性</li> <li>➤ 频率响应：2。5dB</li> <li>➤ 信噪比：65dB(1米40dB音源)30dB(10米40dB音源)1KHzat 1Pa</li> <li>➤ 输出阻抗：600欧姆非平衡</li> <li>➤ 输出电平：0~5Vpp</li> <li>➤ 信号处理电路：内置功放</li> <li>➤ 电源电压：DC 12V， 电流 18 mA</li> <li>➤ 工作环境温度 -25℃ ~ 70℃</li> </ul> | 1个 |
| 4 | 三脚架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配制的快装板，小型摄像机也好装配使用。二维云台可以左右两边倾斜。采用铝合金材料，构造不仅达到惊人的伸缩率，且携带方便。</li> <li>➤ 材质：不绣钢；</li> </ul>  | 3个 |
| 5 | 拉杆箱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箱轮采用高耐磨，硬度高，不易变形，级配稳定材质。</li> <li>➤ 面板采用防火板，中间框为全铝。面料防水，可承受一定重量；</li> <li>➤ 所有设备通过一个拉杆箱内（包含主机、摄像机、三脚架、拾音器、配套线材工具等），方便携带</li> </ul>   | 1个 |
| 6 | 其他配件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鼠标 1个，电源适配器 1个，辅线 2套，及其他必须配件</li> </ul>  | 1批 |

1.5 服务期要求：合同签订后 5 日历天内完成所有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售后培训时间与采购人另行商定。

1.6 质量要求：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产品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有关现行标准、规范和规定；安装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有关现行标准、规范和规定的要求，并试运行一次性验收合格。

1.7 交货地点：武定县人民法院。

1.8 售后服务要求：如设备出现故障甲方无法自行维修情况下，成交单位须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 72 小时之内赶到武定县人民法院进行设备维修，如在 48 小时之内设备无法恢复正常使用，成交单位需提供备用设备。

##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供应商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供应商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并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3、拟投标货物要求:

2.3.1、主机生产厂家须具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3.2、主机须具备公安部刑事技术(防伪)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检验报告;

2.3.3、其余货物要求须满足第五章 技术参数要求及供货需求明细表;

2.4、财务要求: 财务状况良好, 并提供近 3 年(2014 年—2016 年)的财务会计报表(如成立时间不足 3 年的, 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会计报表)。

2.5、信誉要求: 供应商近三年(2015 年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2.6、履约情况: 近三年内(2015 年至今)无因供应商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中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附相应说明, 若有涉诉事件需承诺不影响本项目正常履约)。

2.7、行贿犯罪档案查询记录: 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采购代理机构统一查询)。

2.8、本次竞争性谈判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 3.资格审查方式

3.1 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 4.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4.1 现场报名及竞争性谈判文件发售时间(现场报名时需提供网上报名成功的截图): 请于 2018 年 03 月 15 日至 2018 年 03 月 21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每日上午 09: 00 时至 11: 30 时, 下午 14: 30 时至 17: 00 时(北京时间, 下同), 在武定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综合服务厅办理报名及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事宜, 竞争性谈判文件售价人民币 1000 元/套, 售后不退。

4.2 现场报名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时须提供以下资料: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 附法定代表人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网上报名成功的截图(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注: 若以上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不接受报名。

4.3 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

现场报名成功后, 供应商须于 2018 年 03 月 15 日至 2018 年 03 月 21 日(北京时间, 下同),

登录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址：<http://www.cxggzy.gov.cn>），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进行报名，报名后即可获取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其他资料（竞争性谈判电子技术标文件，格式为\*.ZCZBJ）。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网完成注册后，便可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

交易平台技术支持服务电话：400-9618-998；在线服务 QQ：4009618998。

注：供应商须同时进行现场报名和网上报名。报名情况以网上报名为准，未按照以上程序进行现场及网上报名者，其竞标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 5. 竞标文件的递交

5.1 纸质及电子竞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竞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18 年 03 月 22 日 09 时 30 分，地点为武定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

5.2 具体要求：电子竞标文件必须使用《云南省政府采购投标文件编制系统》制作（电子标书格式为\*.ZCTBJ,此编制系统可在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下载专区下载），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格式采用单位和个人电子签章。

5.3 本项目采用在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递交竞标文件（电子竞标文件）：网址为（<http://www.cxggzy.gov.cn/>），供应商须在竞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竞标文件的上传（上传竞标文件格式为\*.ZCTBJ），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逾期上传视为网上竞标无效。

5.4 网上递交竞标文件后，还须把刻录竞标文件的光盘同纸质竞标文件一起现场递交。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竞标文件（光盘），视为撤回竞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5 供应商编制竞标文件时，应保证网上上传的电子竞标文件、电子光盘中电子竞标文件及纸质竞标文件三者均保持一致，若出现不一致时，以网上上传的电子竞标文件为准，当电子竞标文件仅因开标系统网络出现故障无法开启的，以纸质竞标文件为准。

5.6 本项目评标将采用电子评标。供应商同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含光盘）和纸质投标文件（注：纸质版竞标文件为电子竞标文件的打印件，下同），纸质竞标文件与电子竞标文件不一致的，以电子竞标文件为主。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6.1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在楚雄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云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采购人：武定县人民法院

地址：武定县狮山镇罗婺路1号

联系人：王师

电话：0878-8835167

同意发布 张玉贵 2018年3月14日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东方华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滇缅大道2411号金泰国际9栋1101室

联系人：刘工

电话：18787153484

传真：0871-64153706

同意发布

刘紫妍

2018年3月14日